

证券代码：300579

证券简称：数字认证

公告编号：2020-016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 | |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 | |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数字认证 | 股票代码 | 300579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齐秀彬 | 杨萍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 1501 号 |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 1501 号 | |
| 传真 | 010-58045836 | 010-58045836 | |
| 电话 | 010-58045602 | 010-58045602 | |
| 电子信箱 | dongban@bjca.org.cn | dongban@bjca.org.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领先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提供商，坚持“共建可信任的数字世界”的企业愿景、以“提供高品质的网络安全服务，帮助用户构建安全可信的网络空间”作为公司使命，始终致力于保障用户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可靠运行、保护用户信息化业务安全可信开展、保卫用户数字资产。公司面向全国客户提供电子认证服务、安全集成、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并在政务、金融、医疗卫生、教育、交通等领域建立领先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90%。

①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电子认证服务、安全集成、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

a. 电子认证服务

公司电子认证服务主要包括数字证书和电子签名两类服务。

公司的数字证书服务是为用户提供数字证书的生产和管理。数字证书是基于密码技术生成的一种电子文件，在网络世界中作为身份认证、电子签名和信息保护的基础。公司签发数字证书前需要对用户身份进行鉴别，数字证书的有效期一般为1年，用户应在到期前更新。公司在用户新办数字证书和每年更新数字证书时收取数字证书年服务费，对于存放在USBKEY等证书介质中的数字证书，公司在用户新办数字证书时同时收取证书介质费用。

公司的电子签名服务主要向客户提供电子签名生成、电子签名验证、电子签名信息管理等服务，并在此基础上向用户提供电子合同管理、证据保全、司法鉴定等解决方案。电子签名是一种在电子文件中起到表明签名人身份和签名人对电子文件内容认可的电子技术手段，是一类反映电子交易事件事实的关键电子证据，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中规定：“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目前公司基于密码技术构建了可靠电子签名服务体系，向用户提供可靠电子签名服务，客户不需要建设自己的电子签名系统，就可直接使用公司的服务来满足电子签名生成及相关管理需求。公司的电子签名服务业务已面向全国进行推广，开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根据应用领域及具体项目情况，收费方式有按签名次数、包年、阶梯式定价等不同的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认证服务收入2.63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受“法人一证通”项目价格下降影响，该项数字证书服务收入较去年下降约20%。电子签名服务业务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已成为公司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一些行业已产生规模效益，形成了品牌影响力。

b. 安全集成

公司的安全集成业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适合其信息系统特点的网络安全保障解决方案。公司的解决方案是将自有产品和服务（如：身份管理产品、电子签名产品）、第三方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产品（如：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与入侵防御产品、统一威胁管理产品等）有效的与客户信息系统集成，从而提高客户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安全集成业务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与渠道商合作两种模式，其中自有产品定价采用生产成本加上合理利润方式，第三方软硬件产品定价方式为采购成本加上合理利润，集成服务费按照项目总金额一定比例收取。安全集成业务一般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收款，在合同签署、产品到货、初验和终验等环节约定不同收款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集成业务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8,898万元，同比增长34.38%。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响应网络安全市场需求，不断创新、丰富、优化产品，承接和实施了更多的项目，自主研发的产品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c. 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

公司的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包括：风险评估、合规性咨询、代码审计、脆弱性检查、渗透测试、安全巡检等多项专业安全服务，相关服务按照不同内容、频次与工作量收取服务费。业务收入受项目数量、项目规模以及实施周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波动。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通常以年度（12个月）为服务周期，合同款项通常分两次收取，首次收款在合同签订时，尾款在服务结束时收取。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收入较2018年增长3,902万元，同比增长26.99%。公司近年来持续提升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能力，以咨询切入和管家式运维服务进行业务推进，满足客户一体化的网络安全需求，取得良好的效果。

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包括如下两个方面：

a. 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一是国家对网络安全重视程度提升。随着全球信息化步伐的加快，网络安全正逐渐成为一个关系国家安全和主权、社会稳定的重要问题，鉴于此，国家对网络安全重视程度逐年提高。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网络安全法》、《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等法律法规和配套文件，趋严的网络安全监管环境导致各行业对网络安全投入的持续增长得到保证。另外《密码法》的出台将会充分发挥密码在网络空间中信息加密、安全认证等方面的重要作用，营造良好市场秩序，更好地促进密码产业发展。二是随着各行各业的数字化程度不断加深，网络化、数字化、无纸化已贯穿企业研发、生产、流通、服务等全过程，网络安全能力的缺少将给企业带来巨大威胁，网络安全已成为企业信息化的核心考量要素，推动需求持续增长。三是伴随着人工智能、5G、大数据、区块链等前沿科技日趋成熟，传统的防护手段不足以应对新业态下的网络安全问题，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保障整个业务生态和网络空间安全将发挥重要作用，云安全、移动安全、物联网安全等新兴网络安全技术将会得到快速的发展和运用。

b. 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借助深厚的行业积累、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创新的解决方案、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有效推动公司业务发展。一是公司投入大量资源，不断完善产品、优化系统平台、提升服务质量、树立大量标杆性项目，持续保持公司网络安全解决方案的竞争优势地位。二是通过全国营销体系，将先进经验和成功案例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复制和推广。三是公司积极进行业务创新，围绕各重点行业业务应用的新场景、新模式，新推出了生物识别签名系统、身份核验服务、移动协同签名服务器、数字化审图系统等新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不断迎合新的市场需求。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网络安全行业。近年来针对网络安全的政策、法规、指导意见不断推出，《网络安全法》、《密码法》、《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配套文件陆续出台，网络安全建设受到政策大力支持，行业发展速度将持续加快。目前云计算、移动互联技术广泛应用，企业边界正在瓦解，基于边界的安全防护体系正在失效，安全体系架构将由网络中心化走向身份中心化，未来基于“身份认证”为中心能够实现动态访问控制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将成为应对新IT时代的网络安全挑战的发展趋势。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医院、金融企业等。在政务方面，2019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令 第716号文《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的若干规定》，提出“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全国标准统一、全流程网上办理”、“政务服务机构应当按照规范化、标准化要求编制办事指南，明确政务服务事项的受理条件、办事材料、办理流程等信息”。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其中提出“要创新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方式，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同时要求“要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要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加强数据有序共享。以在更大范围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为目标，加快推进建设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医疗卫生方面，2019年3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发布国卫办医函〔2019〕236号文《关于印发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的通知》，以指导医疗机构科学、规范开展智慧医院建设，逐步建立适合国情的医疗机构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体系。2019年5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卫基层函〔2019〕121号文《关于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通知》，提出“到2020年底，在500个县(含县级市、市辖区，下同)初步建成目标明确、权责清晰、分工协作的新型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形成服务、责任、利益、管理的共同体”。2019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办发〔2019〕28号文《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提出“组织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省级示范区建设，支持先行先试、积累经验。继续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国家平台和省统筹区域平台建设。改造提升远程医疗网络。指导地方有序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确保医疗和数据安全。及时总结评估‘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尽快形成规范健全的制度。深入推进基层中医馆信息平台建设等”。在金融方面，根据证监会令【第152号】《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提出“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使用电子合同从事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活动

的,应当将电子合同存储在指定的信息系统,并提供可供投资者及合同其他相关方查询、下载的公开渠道”。上述政策的出台将有利于公司业务在政务、医疗、金融等相关领域快速推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19 年 | 2018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 年 |
|------------------------|------------------|------------------|-----------|----------------|
| 营业收入 | 793,892,436.34 | 667,720,172.71 | 18.90% | 519,848,359.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8,526,028.23 | 86,455,400.69 | 13.96% | 84,245,509.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4,350,406.82 | 75,767,544.20 | 11.33% | 63,684,619.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4,786,411.04 | 127,963,062.02 | -41.56% | 115,323,351.3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474 | 0.4803 | 13.97% | 0.468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474 | 0.4803 | 13.97% | 0.468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40% | 14.99% | 0.41% | 16.29% |
|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 年末 |
| 资产总额 | 1,317,113,641.66 | 1,125,408,339.49 | 17.03% | 931,346,063.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79,618,297.58 | 612,316,987.75 | 10.99% | 545,429,675.01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14,646,550.82 | 141,974,047.42 | 147,132,962.10 | 390,138,876.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601,470.07 | 20,176,527.31 | 15,526,137.98 | 56,221,892.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719,234.24 | 15,889,512.88 | 11,993,184.63 | 50,748,475.0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7,458,902.11 | -11,861,279.14 | -1,721,810.33 | 225,828,402.62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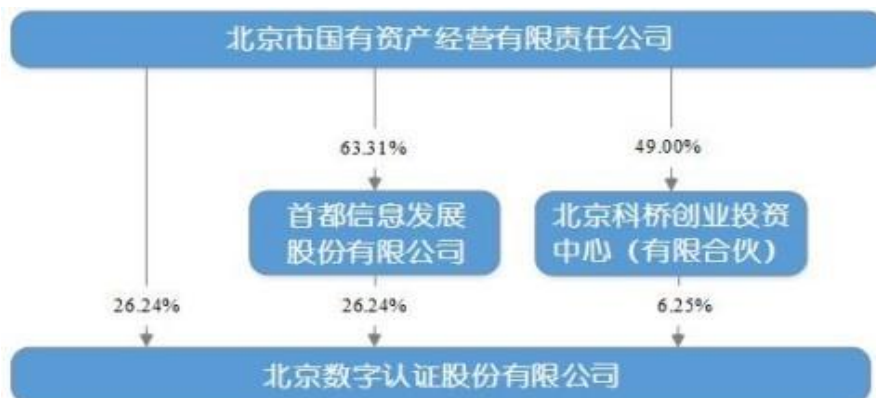
|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 21,604 |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 19,729 |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 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26.24% | 47,237,193 | 0 | | | |
|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6.24% | 47,223,931 | 0 | | | |
| 北京科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25% | 11,250,000 | 0 | | | |
| 詹榜华 | 境内自然人 | 2.75% | 4,954,968 | 3,716,226 | | | |
| 上海西上海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2% | 3,277,825 | 0 | | |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 国有法人 | 1.25% | 2,250,000 | 0 | | | |
| 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7% | 1,923,360 | 0 | | | |
| 林雪焰 | 境内自然人 | 0.69% | 1,238,936 | 929,202 | 质押 | 1,050,000 | |
| 广东天贝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天贝 合狼朗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62% | 1,122,675 | 0 | | | |
| 广东天贝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天贝 合拾贝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6% | 1,007,225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科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系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其股份 63.31% 的股权。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系北京科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主要出资人，出资额占北京科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总出资额的 49%。 |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90%；营业利润1.1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5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4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3%。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从区域看，北京地区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外地业务发展加速，其中华东、西部、华中、东北地区业务规模同比增长均超过40%；二是卫生、政务、金融等优势行业持续增长，卫生业务增速明显，教育、企业等新兴市场也快速发展；三是充分发挥公司作为北京市网络安全基础设施的作用，积极参与北京市网络安全建设，积极参与城市副中心、冬奥会、北京电子政务内网、世园会等重大项目网络安全建设与服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点工作：

（1）重点营销工作

优势行业稳步增长，新兴行业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和丰富优势行业网络安全解决方案，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在卫生行业领先优势持续扩大，报告期内新增数百家医院客户，成为国家级药监部门的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公司推出的“安全可信互联网医院解决方案”、“互联网医院监管方案”为多个大型医院和多个省级监管平台提供互联网医疗安全保障。在政务行业稳步发展，公司紧紧围绕“互联网+政务”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需要，积极参与国家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承担了多个省市、部委统一认证系统和统一签章平台建设及与国办平台对接的相关工作；公共资源交易、住房公积金等安全解决方案也在多个省市自治区得到推广落地。在金融行业继续深耕细作，公司通过紧抓保险、证券客户密码应用升级以及无纸化签名场景升级需求，优化深化解决方案在多家保险和证券领域重点客户得到应用；创新推出基于公安权威身份库的身份核实服务已在多家大型金融机构落地。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在企业客户、教育、交通行业的资源投入，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在企业客户领域逐渐产生规模效益，公司按照“抓住头部客户，形成样本示范”的营销策略，主要在房地产、制造业、互联网企业等市场积极开展营销，已拓展了数十家大型知名企业客户，通过大量成功案例，已在市场逐步树立起“500强信任之选”的品牌形象；在教育行业公司业务市场地位和影响力显著提升，公司积极利用已形成的标杆案例影响力，新签约了多个重点高校；在交通行业领域继续突破，新签约了铁路和邮政等新领域项目。

京津冀区域业务稳步推进，外地区域发展成效显著。在京津冀地区公司紧抓重点项目推进，积极推动政务密码云服务，电子印章、统一认证等重点项目，积极参与冬奥会、北京电子政务内网、世园会等重大项目网络安全建设与服务，承担了北京电子政务内网、行政办公系统移动化、部分楼体网络、安防专网等网络安全建设工作，为各政府单位顺利入驻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顺利完成了“一带一路”论坛、亚洲文明对话、世园会等重大活动的网络安全相关保障工作；外地区域市场开拓成果显著，公司借助领先的产品、服务及解决方案，借助行业标杆案例的示范作用，在全国各区域市场积极推进业务发展和项目落地，各区域市场业绩增长较快，其中华中、华东、西部、东北等区域业务增幅均超过40%。

（2）重点研发工作

公司积极投身信息技术安全可靠应用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信息技术安全可靠应用工作的需要，积极参与标准制定、课题研究，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提升公司产品在多个国产化平台的适配能力，性能和稳定性得到全面提升，已有8款产品通过适配检测并进入到目录，相关产品已得到应用，公司已成为安全可靠领域电子认证类产品主要提供商。

公司积极有效推进云服务战略。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云技术领域的资源投入，着力进行云服务的基础技术研发，持续对云密码、云信任、云安全、云签名、可信电子合同等方面的云服务体系进行优化完善。

受益于公司云服务能力提升，签名服务业务逐渐产生规模效益，报告期内签名服务业务量将近翻一番，目前公司的公有云签名服务平台同时支撑数百个项目的运营服务，云服务业务发展步入快车道。

公司为拓展业务应用领域，满足客户业务场景多元化需求，不断丰富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了公司密码产品拼图，研发了面向中小企业的接入认证产品满足不同类型客户业务需求，将生物识别技术与密码技术深度融合，推出了生物识别签名系统，全面提升了产品安全性和使用方便性，得到用户广泛好评。面向不断涌现的新应用、新场景的需要，公司积极研发了移动协同签名服务器、数字化审图系统等多款新产品。

公司紧紧围绕网络安全等保2.0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全面提升公司可管理安全服务解决方案，通过研发新产品、优化服务体系，有效提升了技术保障能力，强化了风险管理机制，帮助客户更好地构建符合要求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

公司深入研究行业热点技术领域。在物联网方面，积极投入车联网相关技术研究，广泛参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标准建设，并在一些试点项目成功进行了互联互通测试，在车联网领域取得了一定突破。在区块链方面，积极开展国产自主可信区块链相关技术的研究，探索国产密码算法、电子认证与区块链融合的关键技术；完成区块链行业垂直应用平台——信认链的原型开发，并在数据版权业务中开展项目试点。

公司积极进行技术创新，持续进行前沿技术研究。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发明专利3项，软件著作权31项；报告期内公司正牵头和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达67项；在研国家级课题12项；在研省部级课题6项。国家级课题基本情况如下：

| 门类 | 项目名称 | 牵头/参与项目 |
|----------------------|------------------------------|-------------------------|
|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网络空间安全”重点专项 | 基于国产密码算法的服务认证与证明关键技术 | 牵头负责“信息服务可信管理平台研制及应用示范” |
| | | 参与“信息服务可信管理分级分类体系研究” |
| | | 参与“信息服务实体管理及身份鉴别体系研究” |
| | 基于国产密码算法的移动互联网密码服务支撑基础设施关键技术 | 牵头负责“移动互联网电子认证服务技术研究” |
| | | 参与“移动终端软件生态体系安全技术研究” |
| | | 参与“移动互联网密码服务示范应用” |
| | 网络可信身份管理技术研究 | 参与“亿级规模网络身份管理与服务系统技术” |
| 某涉密项目 | 参与3项课题 | |
| 2019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 | 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节点接入认证系统项目 | 参与“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节点接入认证系统项目” |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边缘计算安全关键技术研究” | 参与“边缘计算安全关键技术研究” |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技术奖项情况如下：

| 奖项名称 | 颁发机构 | 奖项等级 |
|---------------------|-------------------|--------|
| 科技进步奖 | 党政密码科学技术进步奖励评审委员会 | 省部级三等奖 |
| 重庆市科学技术奖 | 重庆市人民政府 | 省部级三等奖 |
| 2019 中国政府信息化产品技术创新奖 | 中国信息协会 | —— |

(3) 经营管理工作

注重人才队伍的培育。构建适合员工发展的任职资格体系，切实牵引员工发展，打通人才发展通道。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安信天行股权激励项目经北京市国资委批准后顺利实施，安信天行已根据国有科技型企业股权激励政策建立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提升了团队凝聚力及公司核心竞争力。

优化流程，提升工作效率。公司落实“以客户为中心”的后端管理流程优化战略，优化营销端流程，实现数字化支持决策、业务审计监督，完成项目统一管控和管理体系优化，通过有效机制的建立，促进实施项目高质高效的推进。

加强外部风险管控，规范内部管理体系。公司积极开展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持续补强风险控制的薄弱环节，完善经济责任审计制度，不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为公司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再次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考核最高等级 A 级评价。凭借在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突出表现，公司获得“上市公司金牛奖”和“上市公司金质量奖”，得到资本市场的充分认可。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电子认证服务 | 262,575,616.13 | 189,033,506.12 | 71.99% | -0.69% | 4.34% | 3.47% |
| 安全集成 | 347,766,566.17 | 186,822,170.16 | 53.72% | 34.38% | 37.60% | 1.25% |
| 安全咨询与运维服务 | 183,550,254.04 | 102,640,342.17 | 55.92% | 26.99% | 37.87% | 4.41%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a.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批准，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 原金融工具准则 | | | 新金融工具准则 | | |
|---------|------|----------------|---------|---------------------|----------------|
| 项目 | 类别 | 账面价值 | 项目 | 类别 | 账面价值 |
| 应收票据 | 摊余成本 | 368,303.38 | 应收票据 | 摊余成本 | 368,303.38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 应收账款 | 摊余成本 | 178,589,035.30 | 应收账款 | 摊余成本 | 178,589,035.30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应收款 | 摊余成本 | 22,880,774.49 | 其他流动资产 | 摊余成本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摊余成本 | 22,880,774.49 |

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 项目 |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 重分类 | 重新计量 |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
|-------|--------------------------|-----|---------------|------------------------|
| 资产： | | | | |
| 应收账款 | 178,589,035.30 | - | -7,426,410.37 | 171,162,624.93 |
| 其他应收款 | 22,880,774.49 | - | -489,975.21 | 22,390,799.28 |

本集团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8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9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 计量类别 |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 重分类 | 重新计量 |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 54,067,477.91 | - | 7,426,410.37 | 61,493,888.28 |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 8,707,313.05 | - | 489,975.21 | 9,197,288.26 |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 受影响的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期初净资产 | -7,916,385.58 | -- |
| 其中：留存收益 | -7,916,385.58 | -- |
| 净利润 | - | - |
| 资本公积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期末净资产 | - | -- |
| 其中：留存收益 | - | -- |

b. 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于2019年9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根据上述通知，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c. 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本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变更。

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本集团对2019年1月1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9年1月1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的执行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d. 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本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变更。

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等。

根据财会[2019]6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集团对2019年1月1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9年1月1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新债务重组准则的执行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B、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C、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